

张炜文集

海边的风

张炜文集



作家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海边的风 / 张炜 著. -- 北京 : 作家出版社,
2014. 11

(张炜文集)

ISBN 978-7-5063-7591-7

I. ①海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中篇小说 - 小说集 -
中国 - 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4) 第227088号

海边的风

作 者：张 炜

责任编辑：林金荣

装帧设计：◎合和工作室 | JOY · BONE |

责任印制：李大庆 李卫东

出版发行：作家出版社

社 址：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邮 编：100125

电话传真：86-10-65930756（出版发行部）

 86-10-65004079（总编室）

 86-10-65015116（邮购部）

E-mail: zuojia@zuojia.net.cn

<http://www.haozuojia.com> (作家在线)

印 刷：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

成品尺寸：152×230

字 数：290千

印 张：21.5

版 次：2014年11月第1版

印 次：2014年11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063-7591-7

定 价：35.00元

作家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，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

ZWP

张炜，1956年11月出生于山东省龙口市，原籍栖霞县。1975年发表诗，1980年发表小说。山东省作家协会主席、专业作家。发表作品一千余万字，被译成英、日、法、韩、德、瑞典等多种文字。在国内及海外出版单行本四百余部，获奖七十余项。

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《古船》《九月寓言》《外省书》《柏慧》《能不忆蜀葵》《丑行或浪漫》《刺猬歌》及《你在高原》（十部）；散文《融入野地》《夜思》《芳心似火》；文论《精神的背景》《当代文学的精神走向》《午夜来獾》；诗《松林》《归旅记》等。

1999年《古船》分别被两岸三地评为“世界华语小说百年百强”和“百年百种优秀中国文学图书”，《九月寓言》与作者分别被评为“九十年代最具影响力十作家十作品”。《声音》《一潭清水》《九月寓言》《外省书》《能不忆蜀葵》《鱼的故事》《丑行或浪漫》等作品分别在海内外获得全国优秀小说奖、庄重文文学奖、畅销书奖等多种奖项。

大河小说《你在高原》获得华语传媒年度杰出作家奖、鄂尔多斯奖、出版人年度作者奖、中国作家出版集团特等奖、第八届茅盾文学奖等十余奖项。

目 录

黃沙	1
童眸	77
瀛洲思絮录	150
海边的风	266
附录 中篇小说总目	341

黄 沙

“它们淤满了，我就把它们再提走。我使的是土筐，一筐一筐把它们提走……”

黑影里，有个小火点儿一闪一闪的。坷垃叔“吱吱”地吸着烟，嘴里不时地咕哝几句。他吸烟能吸出那种声音来，这让屋里的几个年轻人多少有点嫉妒。吱吱的，那烟不知有多么香甜呢！

有人在床上翻动着身子，大概睡不着；后来他终于坐起来，叼上了一根烟卷。

屋里很快雾蒙蒙的了。

“那东西禁提哩！一霎儿淤满了，我就一筐一筐往外提……”

坷垃叔咳着，还在说。

终于有人下床去开了窗子。又停了一会儿，月亮就从开着的窗口探进了半个脑袋。屋内黄融融的。烟气就从窗口上往外涌。汽车的鸣叫声、自行车铃声和人群的声音，则从窗口上往里涌。窗扇上有一道红光，每隔几秒钟就闪跳一次，非常有趣。楼下的电视机还没有关，传来“噗噗嚓嚓”的声音，屏幕上肯定正有一场好斗。睡不着，又有人干脆咔的一声拉亮了灯。

屋内对摆着四张单人床，每张床上都躺着一个小伙子。中间

还有一张临时搭起的小床，坷垃叔就歪在那上面。空中横着竖着扯起一道道绳子，上面搭了洗过和没有洗过的衣服。坷垃叔的头上，一根绳子正挂着一条粗布裤子，圆圆的裤脚正好对准了他的脸。

圆裤腿儿像一个深深的黑洞。坷垃叔把一口浓烟迎着它呼出。他大概觉得它很像一个烟囱。

老头子全身都是酱色。好像灯光一下子全聚在了他身上似的，他的身子很亮。四周的四张床上，小伙子们一声不响，都把那双火热的、新奇的目光投射过来。

坷垃叔仍旧像原来一样地吸着烟，用两根手指捏着小小的烟杆。他瘦极了，胸脯显得特别坚硬。皮肤几乎没有多少皱纹，紧紧地贴在骨头上，又厚又有韧性，表面没有汗毛，只是泛着微光。皮肤这种光色绝对不是油亮的，而像是透着什么荧光。这皮肤好像已经被熟皮匠熟过了似的——当然不是什么熟皮匠，是阳光，是风，是田野里炙人的热气和逼人的严霜。反正老头子的皮肤是给熟过了……他歪在那儿，一双圆圆的小眼睛锃亮锃亮。奇怪的是他的额头上还要捆一道布绳，像是怕脑袋突然裂开似的。

窗玻璃上的那道红光闪动着。那是不远处一家商店的霓虹灯映上的。这么晚了它的广告牌还要跳动，像脉搏那么跳动。这家商店的生意近来红火极了，除了搞各种名堂的有奖购货，还在三楼上办起了舞厅。

红光不停地跳动，渐渐“呜啊呜啊”的声音也听得见了。这就是跳舞的音乐。十分奇怪，常常这样“呜啊呜啊”有时还在其间插了“噗”的一声，很像一条圆鼓鼓的车带泄了气时发出的那种声响。这在开始听着别扭极了，可听惯了，它不泄气你反而觉得别扭了。

四张床上有两个小伙子在这声音里扭动了一下身体，样子有些不安分。其余的两个也扭头望了一眼窗玻璃上的红光。老头子则依旧吸烟，咕咕哝哝。他没有那样的耳朵。

“睡不着。真想吃冰激凌……我们出去走走吧！”

立刻有三个小伙子一块儿站了起来，伸手去摸索头顶绳子上的背心和短裤。他们穿好了衣服，见罗宁还躺在那儿，就过去拍了拍他。罗宁摇摇头，他们也就走了。

坷垃叔就像没有发觉走掉了三个人，还是那么歪着。

罗宁一直看着他，一动不动，一只手掌枕在头下。他像是要好好研究一下这个老头子似的，一遍又一遍地端量着……最后他坐了起来。

他问：“一筐一筐地提走它们——后来呢？”

坷垃叔锃亮的眼神盯了他一瞬，发狠地说了一句：“后来就淤满了……我还是一筐一筐把它们提走。”

罗宁叹了一口气。

他不知问了多少次了，结果都差不多。他听不明白。同宿舍的伙伴们更是听不明白。大家开玩笑说：罗宁的老家来了一位老神仙，满口的谶语！想弄懂吗？那是白费力气——弄不懂但是可要记住，将来会有什么东西出来验证的，哈哈，哈哈哈！

他们笑得有多么开心，他们太轻松了。

但坷垃叔是来告状的啊！老人家背了一块锅饼，步行一千多里来到了这座城市。他不知怎么才找到罗宁的，一见面就揪住了对方的胳膊，说：“我告姜洪吉！”

罗宁已经有很多年没有回老家了，但他模模糊糊知道姜洪吉就是那个村里的头儿。罗宁心里有些激动。他还是下乡时回到老家的，后来招工进城，再后来上大学、参加工作，多少年来就没有一个老家的人来找过他！他看着这个面色黑红、瘦得出奇的老头儿，突然觉得他就是自己的父亲——尽管他清清楚楚知道父亲是一家刊物的老编辑，早在三年前就去世了——他觉得此刻颤颤抖抖地站在对面的这个老农民，就该着是自己的父亲！他就该着有这么一个父亲啊……后来当他弄明白老人家是一步步走着来到城里的时候，眼里的泪水就憋不住了。老人拄着拐，脚上穿了一

双旧军用鞋子，上面打满了补丁，有一块补丁还是紫色的。罗宁不知怎么才好，让他吃饭啊，进屋歇着啊，他全不同意。他只是说：

“我告姜洪吉！”

为什么要告他呢？为什么要步行这一千多里呢？总要说出个为什么吧。是的，这座城市里的人管得了姜洪吉，从这儿往左走一百多米，就是“来信来访接待室”……

接下去老人家就说：“它们淤满了，我就把它们提走……一筐一筐，哼！”

反反复复就是差不多的这么几句话。

罗宁把坷垃叔领到了上访的地方。还是搞不明白他说的是什么。人家完全是看了罗宁的面子，才没有把他赶出屋子……接着坷垃叔每天都到上访的地方待上多半天，到了晚上就在罗宁他们的宿舍里睡觉。

这样已经有了一个星期。

同宿舍的三个小伙子没有一个抱怨罗宁的，这已经让罗宁心里充满感激了。……有一天他们之中的一个“昧昧”笑着对在罗宁耳朵边上，说老头子大概是个精神病吧！

罗宁没有回答他的话。没有必要回答。他们没有在芦青河边生活过，他们不会理解那样的一种生活，不会理解那样的一种人。

罗宁决心给老人写一份材料，也就是说写一张状子。

他问着，揣摸着，还是找不到一点头绪。

“一筐一筐，你提了多长时间呢？”

坷垃叔把烟锅磕了一下，说：“淤满了就提，全是黄沙，一筐一筐……”

一个年近古稀的老人在对抗着黄沙的侵袭。风旋着沙烟；风停了，淤起厚厚的黄沙。老人用两个土筐把它们提走；风又旋起来，老人再提……

这不是一个精神病人做的事情。这是芦青河边上的人所特有

的坚忍和顽强。罗宁仿佛已经看到了一个瘦瘦的老头子在风沙中踉跄，心里一阵阵激动。

罗宁一岁的时候就到乡下跟奶奶住了，直到回城里上学；十五岁那年下乡，奶奶已经不在了……他长成一个小伙子时，就永久地离开了老家。坷垃叔是他离开那儿之后，遇到的第一个老家的人。

窗上的玻璃闪跳着一道红光。罗宁轻轻关了灯。这样坷垃叔的烟头儿又亮起来了。

二

三个小伙子吃过了冰激凌，并不想马上回宿舍去。初夏的大街有一种奇怪的、蛮喜欢人的情调。不在这样的夜晚出来走一走，那可算是吃了大亏。走在大街上，鼻孔里呼吸着这座城市温温乎乎的、多少透着点下水道气味的空气，你会觉得生活那么充实。有多少人深夜不归，一堆一簇地待在马路旁边，发出一阵阵快意的笑声。生活真是有意思极了，他们不笑就没法传达出这种意思。有多少小伙子穿了牛仔裤，斜背着一个桶式旅行包，懒懒散散地往前走着。他们得意地把左手撑在包的背带上，嘴里不停地嚼着什么。其实他们的家就在附近，每天晚上背上这种包去街头走一走，才感到幸福。包里有两瓶汽水或是两片面包。他们其中的一个或是两个，还老是梦想着买一把吉他。吉他的声音赛过一切，他们都这样认为。有多少姑娘穿了紫红色的长裙，戴了项链，两手端在胸前往前走着。两手抬这么高，手上又没有老趼，只有指头上的戒指在闪光。这种戒指只值两元钱，可是也能在路灯下闪闪发光。她们走得都很慢，极力做出忧郁的表情。可是高跟鞋子很难习惯，走起来一跺一跺的，多少有点像老婆婆的模样。

“不知从什么时候起，城里人不愿睡觉了。”

“也就是这几年的事。”

“好看的光景太多了，睡觉多可惜！”

“睡觉不如跳舞。”

“也不如喝啤酒。”

“舞票太贵。这得想个办法。”

“办法好想，舞伴可难找。”

“找那些穿紫红裙子的姑娘。”

“她们的手端在胸口那儿。”

“那就是随时准备做舞伴儿。”

“哈哈哈哈！”

“有个副市长请舞伴的姿势真好看。”

“也就是鞠个躬吧。”

“鞠躬时左手得按到胸口那儿。”

“多麻烦！”

“前一段机关上举行舞会真多。”

“跳舞真是好买卖！”

“再前一段专抓跳舞的。”

“那是因为他们乱跳。”

“乱跳乱跳，戴上手铐。”

末尾一句碰巧押了韵，三个人开心地笑了起来。他们难得这么高兴。三个人一块儿在大街上遛，像那些背筒子包的人差不多，多少有点像流浪汉。他们上班时在不同的三个科，领导上可真会分配：同学三个分在了三个科。罗宁也是他们那个学校毕业的，可他高一级，也年长几岁，又是结过婚的人，就另当别论了。最不同的是罗宁在校时当过班长，他们也就经常笑嘻嘻地管他叫罗班长了。开始的时候四个年轻人睡在一个集体宿舍，高兴了就胡扯一会儿，痛快痛快。

罗宁比其他三个人都有福，娶了部长的女儿。他们这个部最

大的干部就要算部长了，可罗宁就好意思娶他的女儿。那会儿三个人备了一桌好酒，郑重地给大哥敬酒。

小弟吴楠敬大哥一杯。

小弟田长浩敬大哥一杯。

小弟秦榛敬大哥一杯。

田长浩长得黑瘦，走起路来习惯于大仰着身子，外号田二爷。田二爷敬酒时也是这副模样，惹得人们一阵好笑。秦榛戴一副黑框眼镜，面孔白净，文质彬彬，谁也想不到他是几个人中最“无赖”的一个，敬酒时发誓要做罗宁的连襟，也就是说要把艾部长的第二个女儿搞到手。吴楠默默地碰了杯，默默地喝下去。

吴楠想的是几个老同学就这样一个个地离去了，很快就被这座城市陌生的城市消化掉了。

罗宁到部长女儿那儿去了。他不常回原来的宿舍里来，因而谁也不知道他生活得幸福不幸福。艾部长的女儿叫艾兰，是另一个部的打字员，十分漂亮。他们不会不幸福吧。可是一年之后，罗宁常回集体宿舍里过夜，再后来干脆连被子和洗漱用具也带来了。这可不是什么好兆头。三个人敬酒那会儿的劲头没有了，相视着吸凉气。但不久他们又高兴起来，他们发觉这样也很好嘛，这样就又和原来一样了。周围的一切都是这座城市的气味，只有他们的宿舍还是那所师范学院的气味。

他们从那所学院的大门里出来，本来是该着去教书的。可是组织、人事部门特别对他们做了一番考查，让他们从政来了。他们于是就成了这座城市的成员，成了一幢漂亮的机关大楼的工作人员了。生活真有趣。他们到热天的时候，爱穿短裤，爱穿方格和长条的背心。可在这幢大楼上，就很少见这样的装束。人们都穿一条薄薄的灰制服长裤，穿一件雪白的尖领衬衫。为什么？不知道。后来终于有人指出他们这样子不够庄重。他们也不得不脱下背心和可爱的短裤。可他们上学和上学以前就是这样穿的。他们爱随身背一个帆布挎包，可大楼上的人都提一个黑人造革面的

手提包。不久，办公室的同志就发给他们一人一个这样的皮包。他们于是也提着那样的包进进出出了。

他们后来都发觉这座城市把他们身上原来的那股味儿给搞走了一些。可是一有机会他们就想再搞回来。

这是一场较量。

他们走在夜晚的大街上，穿着背心和短裤，全身放松，都感到了十分的惬意。他们常常这样出来游荡——他们喜欢称这为“游荡”。他们再也不板着面孔了，再也不两手按在写字台上端坐着了。整个的城市这会儿也不再板着面孔了，好像到处都笑嘻嘻的，显然是另一副面孔。霓虹灯在笑，卖冷饮的老头儿在笑，他们三个也尽情地笑。他们这时都不约而同地可怜起罗宁来了：婚姻不幸也倒罢了，这会儿还要守着一个胡言乱语的瘦老头儿。说到这儿，他们又争论起那个老头儿是否有精神病的问题了。

田长浩田二爷坚持说是精神病，秦榛也说肯定是。而吴楠说，如果那也算精神病，那么咱们大楼上的多半儿人也都算精神病了。他的话有些费解。

有一老一少蹲在路边的一棵老槐树下，借着路灯在忙活着什么。他们走了过去，一老一少就像没有见到。

两人在下围棋。小家伙只穿了件长背心，光着屁股，当然露着那东西，十分可爱。他走一个子儿，老头子声色俱厉地喊了一声：“过分！”小家伙又换了一个走法，老头子仍像刚才那样喊了一句：“过分！”小家伙于是把手往背心上搓了两下，重新走了一个子儿。老头子这才不吱声了。

一老一少一盘棋，透着一种奇怪的氛围。他们一动不动地看着。他们之间谁也不懂围棋，可是都觉得有意思。最后是田二爷长叹一声，走开了。大家问他为什么叹气，他说：“很多该会的东西我们一点也不会。可是很多不该会的东西我们做得烂熟。”秦榛听着，咂了咂嘴巴，评价道：“充满了辩证法！”

到底是围棋还是长浩的话充满了辩证法，其他的两个人不知

道。他们也没有去问他。

最高的商店大楼上，舞会大概进行到了高潮。红绿灯飞快地闪动，音乐强烈无比。这个乐队的阵容大概非同小可。乐器中有不少大号，大号连连，如同在召唤人们冲上前去。那是一处当代文明的高地吧，一帮子青年往上拥去。大楼外面的人嫉羡地盯着三楼闪动的红绿灯，有人还骂咧咧的。他不是骂商店办舞会，他是骂舞票这么快就售完了。那人正骂着的时候，田长浩笑了。他笑这音乐变得十分熟悉起来，原来是“文革”时期的一首歌。秦榛知道他笑什么，说：“这有什么大惊小怪？那时候的歌节奏感强，稍稍改造一下最适合跳舞用了。‘下定决心’、‘东风吹战鼓擂’、‘什么钥匙开什么锁’、‘打虎上山’，改造一下都是好舞曲。”吴楠也笑了。

有一个卖瓜子的小伙子走过来挑战了。开始商店门前这些人还以为是来卖瓜子，就没有理他。可他慢悠悠地将车子推到人堆里之后，举起一个手枪模样的东西说：“五分钱一看！”

立刻有人掏出五分钱，凑到“手枪”的“枪眼”上看了一会儿。“看见了什么？看见了什么？”很多人都问他。他微笑着，并不作答，愉快地往一边走去了。于是人们纷纷掏出兜里的五分钱了。吴楠也掏出了钱，刚一递过去，那人就把“手枪”对准了他。吴楠将枪筒拨开说：“我买瓜子！”那人很不高兴地放下“手枪”，捏给他一撮瓜子……

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，那些穿紫红长裙的姑娘们在一个小摊跟前排起了队。这终于引起了三个人的注意，走过去一看，原来在进行“激光无痛打耳眼”——摊子前挂了一块牌子，上书：最新科学，无痒无痛，千载难逢，过时不候。姑娘们一个一个挨近了，去享用这最新科学了。只见那人也抄起一个手枪模样的东西，对准耳垂，就是一枪！耳垂果然无血溅出，姑娘果然没有喊疼，倒是笑吟吟的。

正看着，秦榛用手触了吴楠一下。吴楠抬头顺着秦榛指示的

方向一看，见到了一个特别漂亮的姑娘。她没有排在打耳眼的队伍里，只是凑近了看着。她是艾兰。

艾兰也见到了这三个人，就向他们笑了笑。

艾兰往一旁走几步，站在了一棵梧桐树下。“这么晚了还不睡吗？”她问走来的三个人。

“天太热……睡不着。”秦榛说。

“就你一个人吗？”田长浩故意问她。

她有些不好意思地笑了笑，算是回答。

吴楠没有说话。他离梧桐树稍远一些。他在想这个艾兰可真是漂亮极了。跟这么漂亮的爱人相处不好，那个罗宁肯定是十分可恶。

他们走开的时候，她一直目送着他们。当确信她是听不到时，长浩才说了一句：“她肯定是想罗班长了，一个人出来走走……”

“罗宁这个家伙该杀！”秦榛说。

“她是出来打耳眼吧？”长浩突然问。

吴楠摇摇头：“全世界的姑娘都打上了耳眼，她也不会打。”

秦榛表示赞同。

长浩说：“我今晚回去告诉罗宁，就说他老婆上街找他了——我们在打耳眼的地方遇见了他老婆。”

秦榛摇摇头：“你不能这么说。这么说罗班长会怀疑艾兰也要打耳眼了。”

吴楠哼了一声：“他不会怀疑这个的。他自己的老婆他什么不明白！”

大家不做声了。停了一会儿长浩说：“艾兰肯定想问几句罗宁的事。不过她不问。她在等我们先开口。她知道我们和罗宁睡在一块儿。艾兰的样子真含蓄啊，什么话全在眼睛里了。”

“漂亮的姑娘哪个不含蓄？”秦榛反问。

其余的两个人被他一下子问住了。

他们想回宿舍去了。一路上吴楠不做声，秦榛碰了他一下。他说：“我在琢磨，怎么如今挣钱的东西都做成了手枪模样？”长浩大笑：

“一枪放倒！——谁兜里有几个钱，一枪就把他放倒！”

“充满了辩证法！”秦榛说了一句。

三

离上班时间还有十分钟，罗宁和同宿舍的三个人一块儿进了机关大门。这多少有点晚，四个人有些不好意思，就三两步上了楼，到自己的办公室去了。三十五岁以下的人一般要提前半个小时上班，尽管没有这条规定，但大家都这样做，做了几十年。如果当了科长甚至处长还要提前半小时来，那他的前途不可限量。

罗宁一进办公室就遇到了一个前途不可限量的人——李子由。他如今已是副处长了，可一直坚持提前半小时上班。他来到办公室，第一件事就是用拖把擦长长的走廊。罗宁刚来时，见他总爱擦走廊，就主动承担了室内和厕所内的卫生。可是一次处里开会，处长谈到工作问题时，说有的年轻人也真可以了，打扫卫生从来就不主动，比他早到机关工作的同志要天天擦这擦那！罗宁终于知道了争夺拖把的重要性了。他每次早到一步擦起走廊时，心头就隐隐地泛起一种胜利的喜悦。他发现没有抢到拖把的李子由总是先嫉恨地盯过来两眼，然后就跟在他的身边，用细小的声音和他说话，一根手指还向下点划着。长了，罗宁终于悟了：他这是在告诉别人，我李子由来得也不晚，是我指挥他打扫卫生的——一根手指向下比画，那大概在说：擦擦这儿，喏，这个地方得用些力气，好，嗯，就该这么擦！……

今天，罗宁一上楼，当然要遇上李子由了。他已经擦完走

廊，端坐在桌旁看书了。罗宁发现室内卫生并没打扫，这显然是留给他来干的。他用抹布擦着桌子，用拖把拖地板，一切做得飞快。他一边坐下来一边有些抱歉地说：“昨天晚上没有睡好，今天早晨不愿起床……”

李子由放下书说：“是老家来那个老头儿影响你们休息了吧！……老家来的人可不能得罪。不过差不多过得去，就打发他走吧。那又不是你的宿舍。”

罗宁没有吱声。

停了一会儿李子由又问：“老头子什么事来告状？”

罗宁摇摇头：“我也搞不很清。他说是为黄沙的事——可能黄沙淤埋了他什么东西，他就不停地往外提那些黄沙……他告他们村的头儿。可到底头儿与黄沙是什么关系，他也讲不清楚。唉唉，老人步行一千多里来到这儿，可又讲不清楚！……”

年轻的副处长背着手踱着步子。他在罗宁身边停下说：“会不会是这样：村里砍了防风林带，黄沙淤了他的责任田？是的，肯定就是这样——你不信回去问他吧。”

罗宁苦笑了一下：“什么都问过，他就是讲不清。农村有好多这样的老头儿，木木的，什么也讲不清。可我总不能让老人白跑一趟吧。我想慢慢揣摩一下，替他整理一份材料……”

“其实以市纪委信访办的名义给当地去一个函就解决了。要求及时回报处理结果的那种函。这办法又简单又可靠，老头子也算没有白来市里一趟。”李子由说。

罗宁也知道这样是最好的。可他明白对一般上访的是不发这种函的，除非是信访办的领导点头同意。坷垃叔什么也讲不清，在这种情况下发函恐怕是做不到的——尽管老人走了一千多里，尽管他告的又是一个党员干部。

副处长完全知道罗宁在想些什么。他拍了拍罗宁的肩膀说：

“艾部长跟他们通个电话不就解决了嘛！你也太书呆子啦……你不好意思开口，我替你说去。”